**诸暨市金闽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500万只变频空调用线圈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

2020年1月5日，诸暨市金闽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其年产500万只变频空调用线圈生产线项目召开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查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和相关验收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部分）进行验收，现将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2.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诸暨市金闽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电子产品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磁性材料、制冷配件、五金配件、机械配件的公司，公司投资了680万元，租用诸暨市银河管业有限公司位于诸暨市店口镇新二村的闲置厂房，实施年产500万只变频空调用线圈的生产线项目，目前已达产。

项目有员工65个，白班制生产8小时/天，目前年工作日300天左右，厂区不设食堂和住宿。

1.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10月，杭州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诸暨市金闽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万只变频空调用线圈的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7年11月8日，通过了原诸暨市环保局该项目的审批（诸环建[2017]164号）。受诸暨市金闽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竣工验收监测，于2019年12月10日、11日连续二天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调查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了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期间公司，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最低生产负荷为98.8%，符合竣工验收的工况要求。

（三）投资

项目总投资680万元，其中“三废”治理投资合计为85万元，占总投资的 1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部分进行验收。

1. **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施后，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化。

1.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只有员工生活废水。项目有员工65人，年工作天数300天，企业不提供食宿，年用水量970t，年排放生活污水量约为776t，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工业区截污管网，最终经店口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1. 废气

①注塑、点胶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项目在注塑、点胶生产过程中会有少量VOCs产生，在注塑机和点胶台上方分别安装移动式集气罩，收集的废气通过复合式工业净化器处理后于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②焊接烟尘

项目产生一定的焊接烟尘，企业在焊接机的上方分别设置移动式集气罩，收集的废气并入注塑、点胶废气管道后通过复合式工业净化器处理后于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1.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机械设备运行噪声，设备噪声值80~86dB左右，建设单位通过对设备采取封闭隔声，减振措施，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生活废水总排口pH值范围6.24～6.73，各污染物最大日浓度分别为：化学需氧量187mg/L、悬浮物107mg/L、氨氮1.90mg/L、石油类4.50mg/L，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和石油类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间接排放限值。

1. 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综合废气净化处理装置排气筒出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为3.68mg/m3，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锡的最大排放浓度为1.63mg/m3，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物大气浓度排放限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浓度分别为1.17mg/m3，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1. 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四周的昼间噪声监测最大值为：64.3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1. 总量控制

经核算，实际外排环境CODcr为0.039t/a，NH3-N为0.0039t/a，VOCs排放量0.009t/a，均符合审批总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实施了环评提出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监测结果判断，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期间和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六、企业整改落实情况**（一）企业加强了环保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了职工环保意识；

（二）加强了对各类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

（三）加强了对注塑废气收集处理，从源头上减少注塑废气排放。

**七、验收结论**

诸暨市金闽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其年产500万只变频空调用线圈生产线项目在建设中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排放总量能满足环评的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基本符合环保验收条件，经企业内部认真讨论，同意该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部分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并向环保部门备案。

诸暨市金闽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月5日